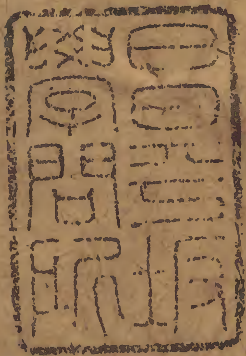


戴臣傳 六上



|  |  |  |   |   |     |
|--|--|--|---|---|-----|
|  |  |  |   |   | 漢書門 |
|  |  |  | 二 | 三 |     |
|  |  |  | 三 | 四 |     |
|  |  |  | 四 | 七 |     |
|  |  |  | 一 |   |     |

|      |           |
|------|-----------|
| 內閣文庫 |           |
| 番號   | 漢 2304    |
| 冊數   | 20 ( 11 ) |
| 函號   | 290 42    |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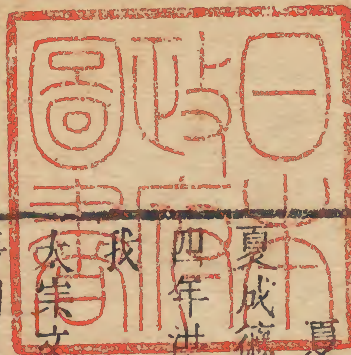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貳臣傳卷六

夏成德列傳

乙部  
夏成德  
文庫

夏成德廣寧人明松山城守副將崇禎十  
四年洪承疇率兵十三萬援錦州次松山  
我  
太  
崇禎文皇帝親擊敗其眾雷肅親王豪格  
等圍之明年二月成德自松山城內遣其  
弟景梅詣軍營納款往返者四並以子舒

貳臣傳

卷六

五



爲質密約大兵由成德分守界夜樹雲梯  
登城成德率步卒內應我軍如其約及他  
守將覺則我軍已畢登生擒承疇及巡撫  
邱民仰總兵王廷臣曹變蛟等是爲  
本朝崇德七年肅親王奏斬不降之邱民  
仰王廷臣曹變蛟而令成德詣

盛京

上命禮部承政滿達爾漢出城十五里宴

勞之以成德及隨降壯丁五百餘婦女幼  
穉千餘隸正白旂漢軍自是

賜宴降臣洪承疇等資貂裘蟒緞等物成  
德並預焉順治元年叙投誠功授三等子  
世爵景梅亦授三等輕車都尉八月大兵  
既定山東授成德沂州總兵時明福王朱  
由崧據江南其漕運總督路振飛率兵圍  
降賊副將董學禮于宿遷學禮通款我

朝成德赴援敗振飛兵又遣遊擊劉范德等取贛榆明都司王有年守脩王建仁拒敵敗死餘眾舉城來歸十二月籍沂人未歸里之大學士張四知等財產疏請入官得

旨地方人產非武弁職司夏成德何得越

下山東巡撫方大猷等察核諭日前明紳士歸順之後又復逃竄所司

自當奏報卽人產入官意在懲前警後非朝廷利其所有若在未經歸順以前止令有司察守俟其投誠給還不得一概籍沒二年正月成德疏請

頒給方印并乞

勅兵部給其標下將佐條印奉

旨夏成德已殞關防何得復請方印營將既屬總兵統轄舊制亦無條記所奏俱不



頁目傳  
准行三月青州道韓昭宣揭成德越境縱掠事成德亦揭昭宣覆金肥已狀昭宣故由明寧遠兵備道來降授官者也河道總督楊方與疏言道臣鎮臣之具揭皆由久在明季宦途因陋襲弊臣竊見明季文武各官不思奉公守法惟知營私挾仇以致國事敗壞我

朝定鼎之初正宜盡漸故習乃昭宣之心

力不盡于吏治而盡于逐羶成德之兵威不用以防邊而用以勾攝一則貪婪納賄一則暴橫擾民若不大伸

國法何以懲儆官邪乞

敕審究疏入下方與會同撫按勘擬革昭宣職成德徹回京尋病死子璞襲世爵

吳惟華列傳

吳惟華順天人先世本蒙古有巴圖特睦



爾者仕明賜姓名曰吳允誠封恭順伯子  
克忠進侯爵七傳至惟英崇禎十六年十  
二月卒未襲惟華其弟也明諸生

本朝順治元年睿親王多尔袞至京師惟  
華繼城投順自称應襲恭順侯請招撫山  
西自効許之時江南未平糧道阻絕惟華  
以明總兵朱國弼駐淮揚統理漕務請王  
生書遺國弼部將張國光諭令來歸俾通

漕運以總兵食俸睿親王從其請國弼得  
書遂納降惟華旣之招撫任宣示

恩威代州繁峙崞縣悉歸誠其從流賊受  
僞官者多據城抗命惟華欲率兵進取恐  
力弱難決勝於是復陳征西五策一請  
命平西王吳三桂大學士洪承疇統旅西  
征一請分兵趨蒲津與賊相持別遣兵由  
保德渡河搗賊要隘一請調口北諸部蒙



古兵由邊外渡河套自延綏榆林接界入  
口斷賊西奔路一請

敕將領凡遇山林險隘加意搜勦以備賊  
理伏若向晚安營分番值夜以防劫纂睿  
親王遵其議遣都統葉臣及覺羅巴哈納  
等西征令惟華悉心襄贊別遣都統阿山  
率左右翼將士由蒲州濟河協征流寇九  
月隨大兵攻太原克之汾州平陽潞安俱

下擢授總兵鎮太原旋有

旨嘉其勤勞令回京候用明年敘迎順功  
封恭順侯尋加太子太保招撫廣東三年  
五月以

廷議撤諸省招撫官惟華還朝四年兼戶  
部右侍郎總督漕運六年二月奏言防護  
運河各有專汛應以梁成珠梅二關爲界  
南則漕督任之北則山東督撫任之



真目傳 卷六  
詔從所請六月裁鳳陽巡撫  
命漕臣攝其事會盧州土賊嘯聚英山霍  
山爲寇惟華遣兵合勦獲賊黨白王麟等  
三十三人進勦貓兒龍潭四柱江家峯尖  
嶺諸寨賊渠余化龍等悉降明年加右都  
御史先是惟華得專事權任用匪人恣意  
貪黷偏听副將振武同知陳標推官蔡國  
傑等蠹剝欺公秦州高郵患澇漕糶無出

知州請具疏改折不可納賄三千金而後  
許之廢官李寓庸家僕爲盜斃于獄惟華  
拘治寓庸寓庸恐重賂乃釋凡委署州縣  
及各稅務僉差察緝稽覈驛遞因事受財  
動輒千百修築城工假稱率屬捐助苛派  
閭閻復縱姦先侵蝕漕糧漫無覺察給事  
中李賓尹御史魏瑄並劾其營私誤漕下  
部議革職至是巡漕御史張中復列欵劾



其貪婪不職狀遂逮訊九年八月讞成皆實論死

上念其拔誠功

詔免死削封爵褫職永不敘用十五年與原任大學士陳之遴等交結內監吳良輔事覺部議應絞決又奉

詔貸死杖戍寧古塔籍其家

聖祖仁皇帝御極惟華以輸工作贖罪

恩旨赦還原籍康熙七年七月密疏請徵

各州縣鎮市屋稅及江南沿江洲田三十

餘處令民納價領種

上惡其害民斂財下部論罪應流徙復得

旨免罪令入旂尋死

陳之遴列傳

陳之遴浙江海寧人明崇禎十年進士授編修遷中允

陳之遴傳

卷六

八



本朝順治二年授誠四年授秘書院侍講  
大學士五年遷禮部右侍郎六年  
恩詔加都察院右都御史八年擢禮部尚  
書時御史張煊劾大學士陳名夏結黨營  
私語涉之遂鞫訊不實免議尋加太子太  
保九年授宏文院大學士十年鄭親王濟  
爾哈朗等奏之遂承審奸民李應試時默  
無一言問之則云

上果立置應試于法則已或免死則我身  
必爲所害是以不言似此緘默取容之人  
恐不堪重任

詔之遂回奏乃上疏引罪

上以之遂既知悔過將觀其自新遂調任  
戶部尚書會與名夏等集議革職總兵任  
珍罪狀與同官兩議得  
旨責問復以巧飾欺蒙論死



詔從寬削官銜二級罰俸一年仍供原職  
十三年正月奏請照律例以定滿州官員  
有罪籍沒家產降革世職之法下所司議  
行二月復授宏文院大學士加少保兼太  
子太保疏陳營務三策一曰修舉農功請  
擇每旗才幹大臣一員并諳練農田水利  
官二三員將本旗地巡閱招集土民講求  
蓄洩以備旱潦算工估費及時修築所費

雖多一勞永逸一曰寬恤兵力漢兵經費  
甚多而有急輒用滿洲入旗請飭各省督  
撫提鎮將所轄將士悉照滿洲兵法訓練  
精強逃亡亦照例行法人知警畏自能力  
戰固守滿洲入旗可以養威息力不至久  
征多費一曰節省財用請制滿洲兵民典  
例凡吉凶諸事務從儉約毋過豐華則月  
節歲省自致豐饒從之十三年



上召吏部尙書王永吉等責其輕出屬帑  
司員朱世德之罪復  
諭之遴曰朕不念爾前罪復行簡用且屢  
誠諭爾曾以朕言告人乎抑自思所行亦  
曾少改乎之遴奏曰  
皇上敎臣安敢不改特才疎學淺罪過多  
端不能仰報耳于是左都御史魏裔介劾  
奏之遴當

皇上詰問時不自言其結黨之私力圖洗  
滌以成善類而但云才疎學淺不能報稱  
其良心已昧如囑禮部尙書胡世安保薦  
庸劣知縣沈令式爲知府旋被督臣糾劾  
植黨徇私確有可據密勿之地恐之遴一  
日不可復居給事中王楨亦劾奏之遴係  
前朝被革詞臣來投

闕下不數年超擢尙書旋登政府不圖報



劾市權豪縱

皇上面加阿斥凜凜

天威之遘不思閉閣省罪卽于次日遨遊  
靈佑宮逍遙恣肆罪不容誅乞重加處分  
疏入並

勅之遘據實回奏且下部察議尋擬革職  
永不敘用

上念之遘旣已擢用位至大臣不忍卽行

斥革以原官發遼陽居住是年冬

上復念之遘効力多年不忍終棄令回京  
入旂十五年之遘以賄結內監吳良輔鞫  
訊得實擬卽處斬得

旨陳之遘受朕擢用深恩屢有罪愆疊經  
貸宥前犯罪應置重典特從寬以原官徙  
居盛京復不忍終棄召還旂下乃不思痛  
改前非以圖報効又行賄賂交結內監大



干法紀本當依擬正法姑免死著革職流徙家產籍沒後死於徙所

劉正宗列傳

劉正宗山東安邱人明崇禎元年進士由推官行取授翰林院編修

本朝順治二年以山東巡按李之奇奏薦起授

國史院編修六年遷侍講九年由宏文院

侍讀學士遷秘書院學士十年四月

上親試翰林分別外轉正宗留原職五月

擢吏部右侍郎仍兼秘書院學士疏請澄

敘官職一宜重郎署之選令各部堂官于

選拔時精覈才品凡脂韋鬪茸者毋收若

任職廉能卽薦揚優擢一宜專方面之員

藩臬大員狗縱所屬守令貪婪敗檢不卽

舉劾者並治其罪又言朝廷用人必兼兩



法新進之士宜循資以杜僥倖殊尤之才  
宜破格以勵賢能

上是其言閏六月

命爲宏文院大學士十一月

諭曰吏部居六部之首尚書員缺宜慎加  
選用大學士劉正宗清正耿介堪充此任  
特加太子太保管吏部尚書事十二月以  
疾乞休

溫旨慰留復辭吏部尚書職

命以兼銜回銜辦事加少保兼太子太保  
十四年考滿晉少傅兼太子太傅是年冬  
乞假回籍爲兄正衡治喪明年還朝改授  
文華殿大學士初正宗在吏部時因御史  
楊義論部推越次事辯執至詬詈于是給  
事中周曾發御史姜圖南祖建明交章劾  
其銓選參差欺蒙自逞御史張嘉劾其昏



庸衰耄背公徇私宜罷斥

上俱命正宗回奏仍

敕部議以事皆無據得釋給事中朱徽復  
劾正宗擅擬僉事許宸內陞通叅不由命  
推又不專疏題明正宗以諫忽引咎部議  
應罰俸援

恩詔免十六年

上以正宗器量狹隘平日詩文自矜大廷

議論輒以己意爲是雖公事有悞亦不置  
念降

旨嚴飭並

諭曰朕委任大臣期始終相成以愜簡拔  
初念故不忍加罪時加申戒須痛改前非  
稱朕優容恕過之意十七年二月應

詔自陳乞罷不允六月左都御史魏裔介  
浙江道御史李振宜先後奏劾正宗陰險

或臣專

卷六

七



欺罔諸罪

命明白回奏正宗以衰老孤踪不能結黨致搜誣劾自訟下王貝勒九卿科道會刑部提問正宗反覆申訴裔介與振宜共質之讞成列其罪狀曰正宗前自陳不以上諭切責已罪載入疏內裔介所劾是實董國祥爲正宗薦舉以降黜之員外越授郎中後坐賄流徙正宗不引罪檢舉裔介

與振宜所劾是實裔介劾正宗知李昌祚係叛案有名稟擬內陞今訛稱姓名相同但前此不請察究有意朦朧是實正宗弟正學順治四年投誠復叛爲李成棟參將七年復投誠裔介劾正宗暗囑巡撫耿焯題授守備正宗回奏祇稱正學因擒獲逆犯敘功題授不言從叛情事飾非諱罪是實裔介劾正宗與張縉彥同懷叵測之心



縉彥爲正宗作詩序詞句詭譎正宗聞劾  
卽刪毀其序誑云未見其欺罔罪實應立  
絞奏入奉

旨劉正宗性質暴戾器量褊淺持論矯激  
偏私罔洽于理處事執謬自恣務顯所長  
悻悻瑣屑負氣乖張惟以沽名好勝爲事  
弗顧國家大體時或適意則驕矜誇詡偶  
拂其意則忿然不平絕無休休老臣之度

凡其劣狀朕素知之特以才學故加錄用  
屢行誠飭冀其省改乃置若罔聞性愈恣  
睢量愈褊急卒無悛悔罪過滋多大負擢  
用深恩本當依擬處死特念任用有年姑  
從寬免死革職追奪誥命籍沒家產一半  
歸入旂下不許回籍明年

聖祖仁皇帝御極以

世祖章皇帝遺詔內曾及正宗罪狀當置



之重典念其年老  
特予寬免未幾病死

馮銓列傳

馮銓順天涿州人明萬歷四十一年進士  
改庶吉士授檢討父盛明官河南左布政  
被劾歸銓亦回籍天啟四年魏忠賢進香  
涿州銓跪謁道左泣訴父爲東林黨陷害  
忠賢憐之起故官洊陞少詹事充講官副

都御史楊璉劾忠賢二十四罪忠賢懼求  
助外廷銓具書于忠賢姪良卿言外廷不  
足慮且教之行廷杖興大獄銓與錦衣衛  
都督田爾耕左都御史崔呈秀給事中李  
魯生等並譖事忠賢又引其所取士主事  
曹欽程爲忠賢養子列十狗之一銓欲害  
御史張慎言周宗建令魯生草疏屬欽程  
上之因及李應昇黃尊素而薦魯生及傅



欽定四庫全書  
東坡志林  
卷之六  
七  
樹陳九疇李番李恒茂梁夢環等慎言等  
四人並削籍先是熊廷弼經畧遼東以廣  
寧失守下獄大理丞徐大化獻策忠賢宜  
坐楊璉等納廷弼賄殺之有名忠賢從之  
銓素與廷弼隙於講筵出書肆所列遼東  
傳進呈曰此廷弼所作希脫逃罪耳遂殺  
廷弼傳首九邊御史吳裕中廷弼姻也銓  
惡之陰使人嗾裕中劾大學士丁紹軾陷

廷弼狀而先報忠賢曰裕中必爲廷弼報  
仇劾疏上杖裕中百昇至家卒五年八月  
擢銓禮部侍郎兼東閣大學士入贊機務  
九月晉禮部尙書改文淵六年正月充三  
朝要典總裁官四月晉少保兼太子太保  
戶部尙書武英殿大學士時太監涂文輔  
爲忠賢腹心人爲之語曰內有涂文輔外  
有馮振鷺振鷺者銓字也要典成榜東林



黨人姓名示天下而于崔呈秀無美辭忠  
賢心銜之會呈秀亦與銓交惡其黨孫杰  
霍維華喉職方郎中吳淳夫上疏力攻之  
御史盧承欽復劾銓納賄居間數事遂罷  
職崇禎初忠賢既伏罪給事中李過知于  
駐劄庫得銓罷官後爲忠賢上壽詩百韻  
幼銓與忠賢交結狀論徒贖爲民十一年  
我

太宗文皇帝遣睿親王多爾袞等征明克  
畿輔及山東六十餘城銓率鄉人守涿又  
護送紅衣襖至京師十四年周延儒復入  
閣銓與延儒同年生其再召也銓爲助謀  
延儒德之欲援守涿及運礮功復其冠帶  
給事中章正宸上疏力争乃止  
本朝順治元年四月睿親王統師入山海  
關擊走流賊李白成定京師承



制攝政以書徵銓銓聞命卽至優于冠服  
鞍馬銀幣令以大學士原銜入內院佐理  
機務遂與大學士洪承疇請復明初內閣  
崇擬舊例凡內外文武等官條奏部院覆  
奏本章並下內院擬票尋又同大學士謝  
陞等議定

郊社

宗廟樂章十月朔

世祖章皇帝御皇極門受朝賀異日給事  
中孫承澤言

登極之日朝賀班行錯雜禮節粗疏皆由  
內院漫無主持銓因與謝陞洪承疇乞罷  
諭令益殫忠猷以襄新治不必合詞引請  
二年三月宥部院官制授銓宏文院大學  
士兼禮部尙書八月御史吳達疏劾馮銓  
爲逆党魏忠賢乾兒故習不移曾向降鎮

戒臣傳

卷六

七



姜瓖索銀三萬許以封拜因止餽金馬等物大拂其意平日攬權納賄可見內院政本所闕銓乃令其子源淮擅入張宴延學士講讀史館及中書等官歡宴竟日爲結納地其縱子往來貴要招搖納賄又可知請罷黜以肅政本給事中許作梅莊憲祖杜立德御史王守履熊國士鄧孕槐等亦交章劾銓有索招撫侍郎江禹緒金百兩

爲子源淮賄招撫侍郎孫之獬充標下中軍諳欵並下刑部質問御史李森先又疏言昨疏請仿唐制令諫官隨宰相議事蓋深憂奸相馮銓誤國旋聞許作梅等同吳達已特疏劾銓奉

旨下刑部質問臣未見達疏惟聞其指銓父子招搖納賄一二事竊謂淺乎論銓也明朝二百餘年國祚壞于奄宦魏忠賢之



手而忠賢當日殺戮賢良通賄謀逆皆成  
于銓一人此通國共知者正如商之飛廉  
惡來豈可再列周朝之上且銓百萬之富  
慣于貨緣刑官有不敢問不欲問者倘解  
縛縱虎爲患更甚乞

親御殿廷詢問羣臣再

命滿州忠誠親信之人徧訪通國士民商  
賈婦女小兒有一不稱銓爲奸者請坐臣

欺罔之罪如臣言不謬願

皇上立彰大法戮之于帝播告天下曰有  
傾覆明之社稷復犯

本朝法度如銓父子已服厥罪庶天下庶  
然向化賢于十萬兵甲疏入睿親王傳集  
廷臣及科道各官令刑部以所具讞詞再  
行面質刑部言科道彈劾不寔應反坐給  
事中龔鼎孳言銓寔党附魏忠賢作惡銓



亦斥鼎孳曾降流賊李自成語詳龔鼎孳傳睿親王因論明季諸臣党害無辜以致明亡今科道各官仍蹈陋習申戒之寢其事三年正月銓疏言臣于元年五月奉特召辦事內院列同官舊臣之前臣固辭不敢蒙攝政王面諭國家尊賢敬客卿其勿讓目下海宇漸平制度畧定金臺駿骨但可暫示招徠久假不歸寔逾涯分况叨

寵命賜婚滿州理當附籍滿州編氓之末迴繹尊賢敬客之諭輾轉悚懼特懇改列范文程剛林後如以新舊爲次并當列那充裕甯完我之後伏乞

聖鑒裁定得

旨天下一統滿漢自無分別內院職掌等級原有成規不必再定是年及四年兩充會試考官六年充



太宗文皇帝寔錄總裁官

恩詔加少傅兼太子太保八年閏二月

上命吏部具列各部院堂官職名

親加甄別

諭曰馮銓先經御史吳達疏叅私得叛逆  
姜瓖賄賂殊失大臣之體便當引去乃隱  
忍居官七年以來毫無建明着致仕去是  
年御史張燿疏劾尚書陳名夏十大罪有

依附邪党一欺謂當吳達等糾叅馮銓時  
名夏時爲侍郎徇私陰庇禁無一語銓卧  
病名夏屢爲候視故達遺書責之有堂堂  
少宰側足小人牀褥語給事中杜立德復  
疏言納賄弄權之馮銓當時劾之者不止  
吳達臺臣李森先桑芸及科臣許作梅皆  
劾之同爲銓所切齒假票擬于數言輕重  
之中弄机權于旁引曲借之內森先作梅



一時葦職芸亦無辜降調茲逢

聖政方新權奸既斥仰乞

皇仁矜察忠說明年

上覽李森先等劾詮原疏

諭曰諸臣所劾甚當何爲以此罷職大學

士范文程奏曰諸臣疏劾大臣無非爲君

爲國

上遂諭起用許作梅李森先原官銓之罷

也陳名夏陳之遴相繼入內院之遴尋以  
廷鞫奸民李應試等交結官吏窩藏賊盜  
事恐爲所害不敢詰問爲鄭親王濟爾哈  
朗等劾奏降調代之者高爾儼又衰病不  
能任事十年三月

諭吏部曰國家用人使功不如使過原任  
大學士馮銓素有才學召入內院辦事數  
年以來未見有所建明且經物議是以令



其致仕回籍朕思馮銓原無頭過且博洽典故諳諫政事朕方求賢圖治特召用以觀自新諭到之日卽速赴京銓旣至

召對內院是夕復

召同大學士洪承疇范文程額色赫陳名夏入

詢論翰林官賢否

諭曰朕將親考其文之優劣可定其高下

銓奏曰人有優于文而無能無守者有短于文而有能有守者南人優于文而行不符北人短于文而行或善今取文行兼優者用之可也

上是其言仍授宏文院大學士四月九卿等會勘刑部擬斬之歸旂原任總兵任珍爲家婢首告怨望及醜行滿洲官皆如刑部所擬管吏部事陳名夏與戶部尙書陳



之遜等漢官二十人擬珍應勒令自盡又  
回奏欺飾下廷臣議罪應斬

上欲從寬銓奏對失

旨越數日

上責令回奏且

諭曰尔馮銓曩不孚于眾論廢置業已三  
載以尔才堪辦事不念前愆特行起用以  
期更新自召至以來說論未聞私心已露

如前日面議陳名夏等一事尔之所對豈  
寔心忠良之言耶况尔密勿大臣今議一  
事如此後來用人行政將何倚賴銓引罪  
論曰上有所詢直言無隱臣道當然馮銓  
與陳名夏素相矛盾朕所習知因其言甚  
不合理是以有責問之旨今馮銓既知已  
罪再觀自新仍照舊辦事以後諸臣有如  
此懷私修怨不公不平者急宜改省十一



年正月與大學士陳名夏成克鞏張端呂  
宮合疏薦舉原任少詹事王學修巡按御  
史郝洛給事中向玉軒中書宋徵璧知縣  
李人龍可擢任前明翰林楊廷鑑宋之繩  
吳偉業方拱乾中書陳士本知縣黃國琦  
可補用又言編修張天植乃順治六年一  
甲三名及第例不外任仍宜畱疏下所司  
知之三月大學士甯完我劾陳名夏攬權

諸罪以既定張天植外轉復與馮銓等保  
留翰林營私巧計莫可端倪爲一欵語詳  
陳名夏傳尋吏部疏言郝洛爲平西王吳  
三桂劾罷馮銓成克鞏等于未劾之先扶  
同薦舉及

命回奏謬以亟欲劾忠爲詞巧爲支飾應  
革職

詔從寬降三級留任時龔鼎孳爲左都御



史疏論任輔弼等事

上命指寔覆奏鼎孳言銓尺寸摩劾罪過頗多因密勿票擬不得察糾非如諸曹有事可指

上以鼎孳空言抵塞均責之十二年二月銓與成克鞏呂宮並以降處之後勤順有加辦事無誤

詔復所降級是月丁母優

命入直後私居持服

賜其母祭葬四月

諭獎銓翼襄政務稱厥委任加少師兼太子太師會纂修

太祖高皇帝

太宗文皇帝聖訓孝經衍義並充總裁官十三年二月

諭曰大學士馮銓贊勳机務歷有歲年朕



近見其齒長力衰難勝繁劇應解院事用  
使願養其加太保兼太子太師秘書院大  
學士禮部尚書致仕念其學問充裕可以  
文章資朕仍在朕左右以備顧問一切經  
史著述編摩皆令專任銓復疏請回籍  
允之十六年二月改內三院爲殿閣  
詔銓仍以原銜兼中和殿大學士康熙十  
一年十一月死

賜祭葬如例謚遵文

旨削敏子源淮由侍衛官至總兵源濟由  
順治十二年進士官至國子監祭酒

李若琳列傳

李若琳山東新城人明天啟二年進士官  
翰林院檢討

本朝順治元年五月投誠授原官七月擢  
左春坊左庶子署詹事府少詹事薦明翰



林陳其慶韓四維林增志高爾儼張元錫  
成克鞏各授官十月寔授少詹事兼管國  
子監祭酒疏言國子監應仿明初制七品  
以上官子弟有勤敏好學列入庠序及郡  
縣各學諸生年壯學優者令學臣考選送  
監監臣課其學業分別奏請  
廷試授官至滿洲勲臣子弟有志向學者  
並請送監肄業得

旨先行並

諭滿洲官員子弟及漢官子孫有願讀清  
漢書者俱送入國學仍設滿洲司業一員  
助教二員教習清書時裁詹事府官若琳  
改翰林院侍讀學士仍管祭酒事尋條奏  
太學事宜一學正助教等官請于吏部候  
選進士舉人內選補一入旂子弟請以學  
品兼優者每旂四人充教習如課讀有效



咨部考用又請立滿洲八旂書院令三廳  
六堂教官分居訓迪每月六日赴監考試  
俱下所司議行二年正月奏請更孔子神  
牌畧言文廟神位稱  
至聖先師孔子乃明嘉靖大學士張聰建  
議改置者明白洪武至正德先師謚號一  
如元成宗舊制曰  
大成至聖文宣王今稱至聖而遺大成子

議未脩宜追復舊謚

詔下禮臣議尋議稱

大成至聖先師孔子

報可四月遷宏文院學士五月

詔修明史充副總裁官七月授禮部左侍

郎八月科臣李作梅等交章劾大學士馮

銓奸貪不職并劾若琳爲銓黨且庸懦無

行宜黜治睿親王多尔袞集訛不寔事遂



寢五年遷禮部尚書六年

恩詔加太子太保八年

上既親大政

命吏部具列部院大臣職名

親加甄別會禮部有題取賈

詔奉差官員違例冒濫事

特旨深飭并

諭吏部曰李若琳身任禮臣貪檢專擅與

馮銓交結親密朋比為奸着革職為民永不叙用罷歸尋死

謝啟光列傳

謝啟光山東章邱人明萬歷三十五年進士累官南京兵部左侍郎崇禎十七年流賊李自成陷京師分遣賊將掠山東逼紳士資餉啟光糾邑人殺偽令募壯丁二千餘拒守賊引去



本朝順治元年十月啟光拔誠授總督倉  
場戶部侍郎二年六月疏京通二倉場積  
貯將罄山東漕船雖已開帮僅入萬七千  
餘石未能供入特數月需幸  
天戈直指金陵吳越可傳檄定前朝漕運  
歲四百萬石江南居十之八今歲五月以  
前未必盡到江寧乞  
敕漕臣察核現在未解者責感督糧各官

催贖前來庶倉廩可寔事下總漕巡撫酌  
行八月給事中莊憲祖疏劾啟光苛索山  
東漕船貪圖壟斷既專督倉場又包攬戶  
部事日向尚書案前自稱謝侍郎打恭容  
悅射利毫不知愧比復為其子鑽營中式  
工為行險事下刑部集質啟光辯釋五年  
七月擢戶部尚書六年遇

恩詔加太子太保七年四月給事中杜篤



祐疏劾戶部諸臣總司錢糧七年以來不一奏銷致拖欠錢糧幾數百萬又差委司員營閱不公同註擬及差滿不加考核輒復徇私別差事下部察議以啟光朦朧專擅降二級罰俸一年十月疏言臣年七十有四臣子世箕恩蔭授淮安通判今陞揚州府同知臣止此一子敢援獨子歸養例乞

恩許其解任來京侍臣左右疏下部如所請八年閏二月調工部尙書是月甄別部院大臣以啟光前任戶部不奏銷錢糧督倉場苦累運官交兌多費致掛欠漕糧三百餘萬石各閔濫差多人需索加倍又註差不循次序任意徇私穢聲盈路大玷官箴革職爲民永不叙用十年十二月



詔來京起用十一年二月御史趙如瑾疏  
言啟光已經廢置復荷  
特恩令其洗心滌慮勵精報効今臣侍班  
殿前見其形容枯朽步履需人扶掖跪拜  
藉同官提挈始起無論其洗滌與否就此  
朝露風燭之年安望其勝任愉快  
上諭吏部曰謝啟光才猷老練特賜召用  
今來陛見念其年力衰頹難膺政務准以

原官太子太保工部尙書致仕遂其願養

仍馳驛回籍稱朕優眷老成至意十五年

死孫琮赴京籲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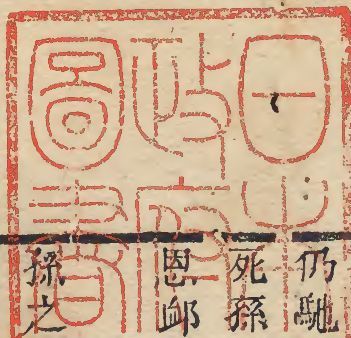
恩卹下部議祭葬如例

孫之獬列傳

孫之獬山東淄州人明天啟二年進士改

庶吉士授翰林院檢討丁父憂歸服闋補

原官遷侍講七年充順天府鄉試正考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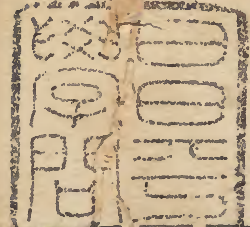


時尙書崔呈秀以詔事忠賢其子鐸不能  
文而爲之獬取中見明史崔呈秀傳崇禎  
初忠賢旣敗廷臣請毀三朝要典之獬獨  
詣閣痛哭力爭遂入逆案削籍歸

本朝順治元年三月侍郎王鰲永招撫山

東之獬率士歸順值土賊王楨等糾眾劫

劫劫平山東巡撫方大猷奏其事





|         |        |        |        |
|---------|--------|--------|--------|
| 庫 文 閣 内 |        |        |        |
| 九<br>函  | 二<br>冊 | 三<br>冊 | 漢<br>書 |
| 三<br>架  | 二<br>冊 | 四<br>冊 | 類      |